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已于会前10日通知各位董事。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关于《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本次贷款以公司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具有表决权的董事共5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此议案；该项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关于《关联人张亮及其配偶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

带责任保证》的议案

议案内容：张亮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人张亮及其配偶为本次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张亮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此议案需提交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2018年5月2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该项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深远石油钻井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